

项目编号：310114000241210155097-14185971

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  
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医用  
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

##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代理单位：上海馨馥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招标公告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协议

第五部分 格式附件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与程序

第七部分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 招标公告

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02-19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14000241210155097-14185971

项目名称：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

预算编号：1425-W00000104

预算金额：9610000.00元（国库资金：0元；自筹资金：9610000元）

最高限价：包1-9610000.00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96100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为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用耗材、试剂集中配送供应，及耗材、试剂的内部仓储管理、信息化建设、物流服务、质控管理等供应链延伸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残疾人福利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须按国家规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6、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01-23 至 2025-02-06**，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02-19 09: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5-02-19 09:30:00**

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 328 号 602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时间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可无线上网的并可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

台的笔记本电脑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3、投标截止时间到并开启开标室后，投标供应商先进行网上签到，网上签到时间为开标截止后 30 分钟内，签到结束后 30 分钟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由于投标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到成功或解密未成功，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丰庄路 255 号**

联系方式：**021-59183589**

联 系 人：**李涵**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馨戩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 328 号 603 室

联系方式：021-39900836

传真号码：021-39900836

联 系 人：朱琼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说明，与“投标人须知”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务请各投标人注意。

序号	内容提要	内容规定
1	投标项目	项目名称： <b>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b> 项目编号： <b>310114000241210155097-14185971</b> 预算编号：1425-W00000104 项目预算： <b>9610000.00元</b>
2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地址	下载时间： <b>2025-01-23至2025-02-06</b> ，每天上午 <b>00:00:00~12:00:00</b> ，下午 <b>12:00:00~23:59:59</b>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下载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
3	书面疑问	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联系人：朱琼 电话：39900836
4	投标截止/开标日期、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 <b>2025-02-19 09:30:00</b> 开标时间： <b>2025-02-19 09:30:00</b> 网上投标地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 开标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328号602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时间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注意事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招标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

		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5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预算： <b>包 1-9610000.00 元</b> ，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6	投标人须知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7	合同履行期限	<b>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b>
8	答疑会	不召开
9	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10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b>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b>
13	小微企业扣除比例	<b>10%</b>
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b>工业</b> 若本项目采购的货物中，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若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小微企业的，均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提供正确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可不填）
15	投标注意事项	见招标文件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公告》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2.3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4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5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6 “甲方”系指采购人。

2.7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8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9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

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 合格的服务**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益。

4.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

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7.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7.3条和第7.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

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书的递交可采取当面提交、快递、电子邮件等，联系单位：上海馨戩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1-39900836，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328号603室。

7.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

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招标需求
- 5) 合同协议
- 6) 格式附件
- 7) 评标办法与程序
- 8)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 9)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内容，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2.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适用）**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三、投标文件**

### **13.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15. 投标文件的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三部分《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3) 《投标函》；
- (4)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 (5)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6)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
- (7)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9) 《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10) 《招标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1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 (12) 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17. 投标函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 18. 开标一览表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

按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9. 投标报价

19.1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9.2 报价依据:

- (1)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作范围和要求。
- (2) 本招标文件明确的服务标准及考核方式。
- (3)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考虑的因素。



19.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9.4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种单项服务的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文件中包含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5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9.7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 **20.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 **21.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0条“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规定处理。

##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显示公章的，其投标无效。

23.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 **五、开标**

## **27. 开标**

27.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

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一览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一览表》内容。

## 六、评标

###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 30.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内容经投

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除外)，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1.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 **七、定标**

###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 **八、授予合同**

### **38.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4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 **39.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0. 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 **4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咨询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的收费标准，标准如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注：采用累进制计价。

此项目招标代理咨询服务公司为上海馨戩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戩浜支行

账号：03832700040031826

中标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招标咨询服务费。

招标咨询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



##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一、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根据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若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的，则不适用价格扣除法。

按照工信部等四部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要求，该规定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依据现有规范性文件规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二、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采购政策，即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人若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的，则不适用价格扣除法。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三、监狱企业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适用本须知第24.1款规定的价格扣除法。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福利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 **五、强制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的，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最新一期）中该产品所在页的原件扫描件（用记号笔标识认证型号）。

##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
2. 项目预算：961 万元。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交货期限：中标单位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请购清单按照要求进行配送，一般情况下 5 个工作日内供货。采购人要求提供当日配送服务（24 小时以内），如发生紧急突发情况下供应商必须配合配送。
5. 本项目为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用耗材、试剂集中配送供应，及耗材、试剂的内部仓储管理、信息化建设、物流服务、质控管理等供应链延伸服务。
6. 合同签订：由于本项目为 2 家医联体单位统一招标，中标单位中标后需与 2 家医联体单位分别签署补充协议。
7. 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付款方式

每月按已确认的已配送产品清单、数量和金额，支付相应款项。

编号	商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医用超声耦合剂	250g/瓶	瓶	120	在超声诊断和治疗操作中，充填或涂敷于皮肤黏膜与探头（或治疗头）辐射面之间，用于透射声波的中介煤质；用于探头与患者之间的超声耦合。
2	酒精棉签	BJE-J-01（50 支/瓶 180 瓶/箱）	瓶	360	产品适用范围：酒精棉签适用于肌肉，静脉等皮肤穿刺构皮肤消毒。 产品应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3	医用垫巾	50*50	片	4000	
4	一次性使用无菌阴道扩	普通式 小号	只	240	普通式扩张器由上叶、下叶和

	张器				手柄（锁扣有推式、扣式和螺旋式）组成；即毁式扩张器由上叶、下叶、手柄和即毁装置组成。产品采用聚苯乙烯树脂(PS)制作。供妇科检查使用。
5	吸收性明胶海绵	6cm*2cm*0.5cm	包	10	
6	一次性使用敷料镊	双支	根	6000	产品由一对尾部叠合的叶片组成。镊端有齿。非无菌提供，一次性使用。用于临床外科换药时夹持敷料用。
7	纱布绷带	A型 8cm*6m	卷	1500	为纺织加工而成的卷状的材料。其形状可以通过绑扎的形式对创面敷料进行固定或限制肢体活动，以对创面愈合起到间接的辅助作用。非无菌提供，一次性使用。不与创面直接接触。
8	一次性使用医用供氧管	HY-Y B型 成人	根	300	该产品由进鼻导管、调节环、三通、供氧导管及喇叭接头组成。供氧管采用符合 GB15593 的聚氯乙烯塑料制成，与适宜的氧气源连接，供临床病人经鼻输氧时用。
9	一次性使用医用腰盘	/	只	10800	
10	一次性使用口腔器械盒	II型	只	5400	产品由口镜、镊子、探针、一次性使用帽子、检查手套、脱脂棉球、一次性使用口罩、托盘、围巾、口杯和垫巾共 11 种产品按不同配置组合成 13 个型号的产品。其中口镜、镊子、探针、一次性使用帽子、检查手套、脱脂棉球、一次性使用口罩 7 种组件采用具有

					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
11	棉签	竹制 8cm (2500 支/包)	袋	20	皮肤、创面消毒处理时, 涂抹药物或消毒剂的工具。不含药物或消毒剂。长度 8cm
12	压舌板	16cm 竹质 单支	根	2000	由木质或竹质材料制成。用于检查时压低舌部
13	一次性使用静脉采血针 (原配套用针)	A-2 0.7*25	支	25000	
14	针灸针	0.25*25mm (平柄针)	支	10000	以 GB/T4240 规定的不锈钢丝材料经磨尖后由无氧铜丝缠绕成针柄制造而成, 质量标准符合 GB2024-1995 规定。针柄型式为平柄针, 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 一次性使用。
15	针灸针	0.30*75mm (平柄针)	支	60000	
16	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28G	支	2500	配套真空采血器用于静脉采血。
17	石蜡棉球	0.3g*2 粒/包 (35 包/盒 1050 包/箱)	包	210	由医用脱脂棉加入适量液体石蜡制成。用于医疗器械表面润滑。
18	一次性末梢采血器	安全锁卡式 Press Plus 型 28G 1.8mm	支	1000	
19	一次性使用医用帽子	中号	只	6500	
20	朗索测氯试纸	450cm/卷	卷	20	
21	血糖试纸 (葡萄糖脱氢酶法) (卓越)	50T	盒	10	
22	听诊器 (单用)	/	只	5	
23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针	0.45*16 RW (LB)	支	4000	
24	君乐牌二氯消毒片	200 片	瓶	1020	

25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1ml 0.45mm*16mm (RWLB 红刻度 纸塑)	支	5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SUS304)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ml,注射针规格 0.45mm*16mm。产品初包装为一面透析纸、一面复合膜的纸塑包装。
26	君乐牌皮肤黏膜碘消毒液	500ML	瓶	180	本品是以碘为主要成分的消毒液,有效碘含量为0.45%-0.55%本品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
27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5ml 0.7mm*32mm TW LB	支	64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SUS304)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5ml,注射针规格 0.7mm*32mm。产品初包装为一面透析纸、一面复合膜的纸塑包装。
28	洁芙柔抗菌洗手液	1L/瓶	瓶	60	
29	洁芙柔免洗手消毒凝胶	236ml/瓶	瓶	360	
30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1:4 枸橼酸钠)	13*75	支	400	
31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1:9 枸橼酸钠)	13*75 2ml 蓝色	支	700	

32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促凝管)	13*100 红色	支	36000	
33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肝素锂管)	13*100 绿色	支	600	
34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血常规管 EDTA-K2)	13*75	支	27000	
35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血糖管)	13*100 3ml	支	400	
36	3M 压力蒸汽灭菌包内化 学指示卡	1250 250*1	盒	25	适用于 134° C 预真空式压力 蒸汽灭菌
37	检验报告单	白	箱	5	
38	耳温探头套 (生命体征 检测仪)	06000-005 200 只/盒	只	2000	
39	酒精棉球	BJE-J-02-C 40 只/瓶	瓶	1980	产品应由棉球、酒精组成。棉 球应大小、色泽均匀。无异物、 产品性能: 每个棉球应完全被 消毒液没润。酒精原料应符合 CB26373-2010; 所用的医用脱 脂棉符合 YY 0330-2002 的 要求。酒精棉球的酒精含量应 为 70%~78%。产品的初始污染 菌数应 ≤20cfu/g 并不得检出 致病性化腺菌、大肠菌群及 真菌。包装不低于 40 粒每瓶。
40	心普表面卫生湿巾	80 抽	包	528	
41	一次性使用心电电极	988W50	片	2000	
42	酒精棉球	BJE-J-02-C 100 只/瓶	瓶	420	产品应由棉球、酒精组成。棉 球应大小、色泽均匀。无异物、 产品性能: 每个棉球应完全被 消毒液没润。酒精原料应符合 CB26373-2010 ; 所用的医用 脱脂棉符合 YY 0330-2002 的

					要求。酒精棉球的酒精含量应为 70%~78%。产品的初始污染菌数应≤20cfu/g 并不得检出致病性化脓菌、大肠菌群及真菌。包装不低于 100 粒每瓶。
43	一次性使用化验杯	52*35	只	20000	
44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	5ml 0.5mm*38mm, TWLB 纸塑	支	16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 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 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 无菌, 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5ml, 注射针规格 0.5mm*38mm。产品初包装为一面透析纸、一面复合膜的纸塑包装。
45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	10ml 1.2*38, 纸塑	支	12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 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 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 无菌, 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
46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针	0.7*32 TW (LB)	支	600	由针管、针座和保护套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针管材料采用 SUS305 不锈钢; 针座、保护套材料采用 PP (聚丙烯)。用于人体皮内、皮下、肌肉和静脉注射或抽取药液时用。
47	内镜多酶清洗剂	1000ml	瓶	4	
48	脚踏垃圾桶	18L 黄	只	10	
49	检查手套	U0900 中号 无粉	只	23000	1、麻面、指尖纹理设计, 适用多种场景;

50	检查手套	U0900 小号 无粉	只	8000	2、长时间穿戴后保证触觉灵敏度和舒适度佳； 3、可防多种化学品飞溅； 4、手套重量不低于 4.5 克； 5、一次性使用，非灭菌，规格：S/M/L
51	无菌手术刀片	11# 100*1 碳钢	盒	8	产品采用 SK95 (SK4)、T10 或 6Cr13 制成。产品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52	一次性使用无菌采样拭子	女 200 支	支	1000	
53	一次性使用无菌冲洗针	平头 0.45(0.45*10 06 50 RW)	支	100	
54	碘伏棉签	BJE-D-01- I 50 支/瓶	瓶	1600	由棉签、碘伏组成。有效含碘量为 0.45%-0.55% (w/v) 用于注射、输液前对完整皮肤消毒用。
55	医用无菌罩单	A 型 220cm*90cm	条	960	
56	一次性使用口咽通气道	普通型 9#	支	4	由医用 PVC 或橡胶材料制成，由通气道、口腔处（咬口处牙垫）组成。
57	眼用剪	弯尖头 全长 10cm	把	2	
58	一次性使用无菌皮肤针	七星式 梅花针 单头 1 支	支	200	
59	3M 蒸汽灭菌化学测试包	41360	包	192	
60	医用橡皮膏	有衬垫 26cm*500cm	筒	25	
61	一次性使用无菌撒针	ZM2-6DL 0.25*2.0mm	支	15000	钦针应以 GB4240 中规定的奥氏体不锈钢制成，针尖应锋利圆正不偏、无毛刺弯钩等缺陷，经顶压力 0.4n 顶压后，其穿力应不大于 0.7n，针体
62	一次性使用无菌撒针	ZM2-10YDL 0.2*1.3mm	支	25000	



					表面不应有伤痕由痕和麻点，螺旋圈应圆正，排列繁密，不得有明显离距，针体与螺旋圈的上平面应垂直，批针应具有有良好的抗腐性能
63	新一代擦手纸（三折）	20 包/箱	包	3900	
64	止血钳	直全齿 全长 14CM	把	20	
65	一次性使用医用垫单	大（无纺布 160*250）	条	50	
66	磷酸锌水门汀	粉 30g	瓶	6	
67	磷酸锌水门汀	（液） 15ml	瓶	6	
68	流体树脂（商品名： Te-Econom Flow）	A2 1*2g	袋	5	
69	流体树脂（商品名： Te-Econom Flow）	A3 1*2g	袋	5	
70	医用无敏透气胶布	A 型 无纺布 7*7cm	片	10000	
71	吸唾管	弱吸	包	2	
72	一次性微量采血管	ZX 型 80 $\mu$ L	支	11250	
73	方型利器盒	YH-5F	只	500	
74	一次性使用医用垫单	60*90	条	800	
75	弹性柔棉宽胶带	加 压 固 定 胶 带 2733-75	卷	6	
76	朗泰抑菌剂	15g 粉： 10ml 液 /	盒	3	
77	针灸针	0.25*40mm（平柄针）	支	22000 0	
78	手术剪	弯尖头 全长 10cm	把	3	
79	齿科藻酸盐印模材料	908g 普通凝固型	桶	6	

80	3M1322 蒸汽灭菌指示胶 带	1322-24mm	卷	1	
81	方型利器盒	YH-15F 大开口	只	240	
82	医用外科口罩	长方形 挂耳型 17cm*9cm-3p 10 只/袋	只	80000	
83	红白打样膏	红色 5 片/盒	盒	2	
84	牙科石膏	超硬 1kg	包	20	
85	棉片	13*18	片	1200	
86	额带反光镜	80cm	个	2	
87	复方中和增菌培养基	HBPT047-1 10ml*20	盒	4	
88	甲型/乙型流感病毒抗 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 法）	20 人份/盒	盒	20	
89	便隐血检测试纸（胶体 金免疫层析法）	100T/盒	盒	4	
90	手术剪	直尖 全长 16CM	把	6	
91	持针钳	细针 全长 14CM	把	4	
92	止血钳	弯全齿 全长 16CM (L)	把	2	
93	气管插管	7.0#	根	1	
94	气管插管	7.5#	根	1	
95	手术剪	弯尖 全长 16CM	把	3	
96	一次性使用吸痰管	4.00mm (F12) 带手套	只	50	
97	载玻片	7101	盒	50	
98	暂时填充材料	30g 白色	盒	10	

99	模型蜡	夏用 1.6 250g	盒	3	
100	光固化复合树脂	7018A2B Z350	支	15	
101	手术剪	直尖 全长 14CM	把	10	
102	圆型利器盒	YH-1Y	只	100	
103	丝线编织非吸收性缝线	W2511	包	12	
104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20L/箱 CPK-304A	箱	42	
105	清洗液	50ml	盒	2	
106	CP 口腔抑菌液	20ml I 型	瓶	1	
107	FC 口腔抑菌液	20ml II 型	瓶	1	
108	粘固粉调刀	E2	把	5	
109	手术刀柄	3# 全长 12.5cm	把	6	
110	医用薄膜手套	PE 中	只	10000	
111	滴瓶	/	个	12	
112	舌钳	16.5cm 直	个	1	
113	口腔开口器	丁字式	个	1	
114	牙胶尖	06#15	盒	5	
115	牙胶尖	06#20	盒	5	
116	牙胶尖	06#25	盒	5	
117	牙胶尖	06#30	盒	5	
118	碘仿	20g	盒	1	
119	一次性牙科注射针	0.3*21	盒	8	
120	一次性使用服药杯	中园水杯	只	10000 0	由无毒聚氯乙烯 (PVC) 片材 经吸塑而成
121	咬合纸	蓝色 115mm*22mm	盒	3	
122	内镜清洁湿巾	15cm*18cm*60 片/包	包	48	
123	洁芙柔抗菌洗手液	1L/瓶	瓶	300	

124	生命体征检测仪（耳温探头套）	06000-005	只	2000	
125	检查手套	U0900 大号 无粉	只	10000	
126	牙胶尖	04#15-40	盒	5	
127	银汞合金	型号 800, 50 粒	盒	1	
128	组织镊	有勾 全长 14CM	把	3	
129	火罐	竹炭 中号	只	200	
130	火罐	竹炭 大号	只	200	
131	一次性使用气管切开插管包	普配 7.0#	只	1	
132	吸唾管	M144111	包	500	
133	百能免洗手消毒液	260ml/瓶	瓶	120	
134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	2.5 ml 0.55	支	1800	
135	氧化锌丁香酚水门汀	III 型 粉 10g*2/ 瓶 液 7.5ml/瓶	盒	1	
136	牙胶尖	GAPA-ISO 02 锥度 40#	盒	2	
137	医用脱脂棉（灭菌棉球）	0.3g*25G/袋	包	1400	
138	水门汀充填器	E2 双头	把	10	
139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专用血红蛋白溶血剂）	SLS-211A 500ml	瓶	18	
140	一次性使用无菌芒针	0.35mm*100mm I 型	支	6000	
141	医疗废物包装袋	平口型 1.5 丝 50*56CM	只	5000	
142	检查手套	PVC 无粉 中号	付	16000	
143	一次性使用气管导管	7.0#普通型 有囊	只	1	
144	根管扩大针	21mm 6*1 15#	盒	20	
145	根管扩大针	21mm 6*1 20#	盒	20	

146	根管扩大针	21mm 6*1 25#	盒	10	
147	拔牙刀	塑料柄 3#B	把	3	
148	血细胞分析用染色液 (专用白细胞分类染色液) STROMATOLYSER-4DS FFS-801A	FFS-801 42ml	支	15	
149	钢质机用根管器械	MANI PEESO REAMERS 28mm #1-6	盒	5	
150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专用白细胞分类溶血剂) STROMATOLYSER-4DL FFD-201A	5L*1	桶	7	
151	超敏 C 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 (散射比浊法)	505T/盒	盒	18	
152	一次性使用输液器 带针	B3-3 0.6	支	10500	
153	甘水湖牌抑菌剂	A 组分 10g/瓶 B 组分 10ml/瓶	盒	2	
154	检查手套	中号有粉加厚型	只	2000	
155	暂封补牙条	100g	盒	1	
156	灭菌指示包装袋	100*200	卷	1	
157	灭菌指示包装袋	150*200	卷	2	
158	灸垫	Φ 30 1 片/袋	片	12000	
159	血糖试纸	50 片	盒	1	
160	清洗液	URIT D16 35ml	瓶	13	
161	尿液分析用鞘液	USS-82 20L	箱	4	
162	不锈钢试管架	17mm 40 孔	只	10	

163	止血钳	弯全齿 全长 14cm	把	1	
164	调焦液	URIT FC23 8ml	瓶	7	
165	甲胎蛋白检测试剂盒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100T	盒	93	
166	糖类抗原 19-9 检测试剂盒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100T	盒	91	
167	癌胚抗原检测试剂盒	100T	盒	92	
168	糖化血红蛋白 (HbA1c) 测定试剂盒 (高效液相色谱法)	洗脱液 1:800ml*1 袋	盒	14	
169	糖化血红蛋白 (HbA1c) 测定试剂盒 (高效液相色谱法)	洗脱液 2:800ml*1 袋	盒	11	
170	糖化血红蛋白 (HbA1c) 测定试剂盒 (高效液相色谱法)	洗脱液 3:800ml*1 袋	盒	5	
171	糖化血红蛋白 (HbA1c) 测定试剂盒 (高效液相色谱法)	溶血剂: 2L*1 瓶	盒	19	
172	全自动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用过滤器	AH600 包装	盒	17	
173	糖化血红蛋白层析柱	AH-CXZ60008	盒	2	
174	理疗用体表电极	ZB-DJP16	包	300	
175	塑料袋(加厚)	90*100 (黑)	只	7000	
176	一次性使用鞋套	/	只	5000	
177	中医封包热敷治疗仪- 封包装袋	15*16cm 10 袋/盒	盒	1020	
178	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 抗原检测	20 人份/盒	盒	4	

	试剂盒（胶体金法）				
179	检查手套	PVC 小号 无粉	付	9500	
180	医用脱脂棉	0.3g*5 粒/包	包	2000	
181	清洗润滑剂	350ml	瓶	5	
182	康帕牌灭菌指示包装袋 （卷）	60G 热封型扁平卷 55MM*200M	卷	10	
183	康帕牌灭菌指示包装袋 （卷）	60G 热封型扁平卷 75MM*200M	卷	3	
184	光固化复合树脂	Z350 4g/支 A3	支	15	
185	巴司德尼过氧化氢消毒 液	I 型 500ml	瓶	20	
186	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23G	支	10000	
187	义齿基托树脂	II 型 500ml	瓶	1	
188	钢质机用根管器械	MANI GATES DRILLS 28mm #1-6	盒	5	
189	耳穴压丸贴	A 型	盒	300	
190	血糖试纸（葡萄糖脱氢 酶法）	100 片试纸/包装	盒	4	
191	隔物灸	100mm*75mm 3 贴/盒	盒	1800	
192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2.5 ml 0.6	支	9000	
193	中医灸疗器具	雷火灸 I 型	盒	4800	
194	氢氧化钙根管消毒糊剂	注射型 2g/支	支	1	
195	尿试纸条	11FA 100 条/筒	盒	140	
196	中医护理软膏	ZYGM01-ZYGM17 15g/ 支	盒	480	
197	肺炎支原体抗原检测试 剂盒（胶体金法）	20 人份/盒	盒	35	

198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10ml 1.2mm*38mm TW SB	支	1200	
199	心普免洗手消毒液	260ml	瓶	450	
200	剔挖器	E2	把	10	
201	中心静脉置管护理套件	C1679-1 25包/盒 4 盒/箱	包	450	
202	医用脱脂纱布制品	灭菌级叠片式 7.5x7.5-8 2片/包	片	2400	
203	玻璃火罐	3# (外径 5.7cm 内径 3.6cm)	个	24	
204	睫毛镊	MR-F425 圆头	把	4	
205	火罐	竹炭 特大号	只	200	
206	针灸针	0.18*13mm (平柄针)	支	20000	
207	牙科开口器	常规型	个	1	
208	检查手套	PVC 小号无粉	付	500	
209	丝线编织非吸收性缝线	W2510(12包/盒)	包	12	
210	塑料袋 (黑垃圾袋)	黑色 120*140	只	4000	
211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30ml 1.2mm*38mm TW SB 纸塑	支	6000	
212	止血钳	12.5cm 弯全齿	把	4	
213	穴位贴	50*40*0.5	盒	1200	
214	烫熨治疗贴	KT-A 5帖/盒	盒	3300	
215	一次性使用离心管	10ml 40个/袋螺旋盖 (尿沉渣)	个	26400	
216	非吸收性外科缝线	4/0 (1.5 METRIC) 3/8 circle 75cm 18mm 尼 龙线 倒三角针	盒	1	
217	汞合金输送机	A型	把	1	
218	一次性使用心电电极	HS01	片	3000	



219	针灸针	0.25*75mm（平柄针）	支	40000	
220	针灸针	0.25*60mm（平柄针）	支	60000	
221	不锈钢服药杯	Φ45*39	只	1	
222	尿微量白蛋白/肌酐检测试剂盒（荧光法和Benedict-Behre法）	规格C：15人份/盒	盒	250	
223	医用脱脂纱布制品	灭菌级叠片式 7.5x7.5-8 10片/包	片	20000	
224	检查手套	PVC 大号（L）无粉	付	3150	
225	血糖测试条（葡萄糖脱氢酶法）	OGS-241 50人份/盒	盒	258	
226	基托蜡	夏用 240G 20*1	盒	3	
227	可吸收性外科缝线	3-0 PGA 10段 2cm 紫色不带针	包	2600	
228	除颤仪记录纸	80*70-200	本	10	
229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电极	DS-PTEP 40*40mm 2片/袋	袋	12900	
230	打样牙托	金属网牙托-M	付	20	
231	打样牙托	金属网牙托-L	付	20	
232	针灸针	0.30*60mm（平柄针）	支	20000	
233	一次性微量采血管	ZX型 40uL	支	2000	
234	色带	封口机专用 308色带	只	4	
235	阴道炎五联检试剂盒	20T	盒	35	
236	一次性使用微量采血吸管	40u1	支	8000	
237	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	I型 0.8（0.8*28 I TW LB 单翼 E）	支	100	
238	钨钢车针	4#	板	20	
239	手电筒	塑料	个	1	

240	平板车	70*130	辆	1	
241	组织钳	16cm 头宽 5 J36020	把	5	
242	三用喷枪枪头	ST-1 φ3.8mm	支	20	
243	后牙充填玻璃离子	液 10ml+粉 15g	支	3	
244	义齿基托树脂	II 型 仿生 3# 100g	瓶	1	
245	根管扩大针	21mm 6*1 30#	盒	10	
246	钢质机用根管器械	MANI PEESO REAMERS 32mm #1-6	盒	5	
247	钢质机用根管器械	MANI GATES DRILLS 32mm #1-6	盒	5	
248	造牙树脂	II 型 100g 3#	瓶	1	
249	打样牙托	金属网牙托-S	付	20	
250	血沉升降架	10 孔	个	1	
251	朗力消毒凝胶	1g/spritze	盒	3	
252	尿液有形成分分析仪用 质控物	聚焦液-URIT FC 8ml	盒	8	
253	拔牙钳	成人型 150 K11200	把	10	
254	拔牙钳	K11210	把	10	
255	牙挺	A1 2.0X1.2 170 硅胶 柄	把	3	
256	尿液分析用鞘液	USS-80 20L	箱	2	
257	粘固粉调刀	K21060	把	5	

### 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清单

###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清单

编号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	------	------	----	----	----

1	血细胞分析用染色液 STROMATOLYSER-4DS FFS-801A	42ml*3	盒	13	
2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STROMATOLYSER-4DL FFD-201A	5L*1	桶	17	
3	糖化血红蛋白溶血剂	GHL2000: 2L/瓶*2	盒	40	
4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用 洗脱液 A (高效液相色 谱法)	800ml	盒	10	
5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用 洗脱液 C (高效液相色 谱法)	400ml	盒	10	
6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用 洗脱液 B (高效液相色 谱法)	400ml	盒	10	
7	中医封包综合治疗仪	HNJY001A 型 复合磁 疗包	个	100	
8	清洗液	50ml	盒	5	
9	中医封包综合治疗仪	HNJY001A 型 控制 器、远红外线包	个	26	本产品适用于颈椎病、肩周 炎、关节炎、腰椎间盘突出、 外伤肿痛、腰肌劳损、胃脘 疼痛、支气管哮喘、月经不 调、乳腺增生、盆腔炎及病 灶部位的治疗与辅助治疗。
10	KPL 医用灭菌包装袋	200MM*200M	卷	5	
11	粪便隐血试剂组 (双联 法)	100T	盒	15	
12	隔热垫	HB-WZ $\phi$ 36mm 带耳 朵	包	69	
13	3M 压力蒸汽灭菌包内 化学指示卡	1250 250*1	盒	10	适用于 132° C 预真空式压 力蒸汽灭菌

14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CPK-304A 20L	箱	85	
15	尿十项检测条 Combur 10 Test M	100 张试纸	筒	103	
16	理疗电极片	CM4040FC	袋	1024	理疗电极片由导电硅胶层和其他辅助层组成，不含药物成分。
17	复方中和增菌培养基	HBPT047-1 10ml*20	盒	5	
18	快速除锈剂	1L	瓶	2	用于内窥镜、探针、导管、手术器械以及其他不锈钢制品等金属制件的有效清除
19	血糖试纸（葡萄糖脱氢酶法）	50CT/BX(辅理善越佳型至新医院用)	盒	500	
20	内镜多酶低泡清洗剂	1000ml	瓶	198	蛋白酶、脂肪酶、纤维素酶等酶，温和性表面活性剂，活性因子等。清洗更快，更有效，具有进入复杂器械细小腔隙中的能力。 适用于被生物器官组织和血液污染的内窥镜、器械、管道和容器等的洗涤。
21	齿科抛光膏	Fine(细颗粒度) 80g 701470	盒	5	
22	齿科抛光膏	Medium(中颗粒度) 80g 701471	盒	5	
23	盆底肌训练仪（配件： 腔内电极）	XFT-2002	个	300	
24	朗索医用器械润滑油	1L	桶	2	
25	中医灸疗器具	督灸型（II）	盒	8000	产品适用于中医灸疗，通过灸材燃烧对人体产生温热作用施灸于人体穴位
26	中医灸疗器具	隔物灸型 II	盒	2500	产品适用于中医灸疗，通过灸材燃烧对人体产生温热作

					用施灸于人体穴位。
27	盆底肌训练仪（配件： 腔内探头）	XFT-2002	个	300	
28	耳穴压丸贴	A型 7压丸*10板/盒	盒	1250	本品由球状体（砭石颗粒）和医用胶布组成。贴于人体穴位处，通过外力仅起压力刺激作用。非无菌产品。所含成分不发挥红外辐射治疗、磁疗等作用。不含有发挥药理学、免疫学或者代谢作用的成分。不包含附录所列成分。
29	紫外线灭菌灯	ZW30S19W（20根/箱）	根	30	用于室内消毒使用，功率30W
30	四环牌紫外线强度指示卡	/	盒	5	
31	脚踏垃圾桶	30L 黄	只	5	
32	滚针	GZ8	支	1800	滚针由针体、滚轮、手柄组成。针体采用符合GB2024—2016标准的针灸针制成，材料为0Cr19Ni9不锈钢丝。手柄采用聚甲基丙烯酸甲酯PMMA材料注塑制成。
33	热奄包	80mm*180mm	盒	350	本品以发热袋、敷膜无纺布和含有压敏胶的无纺布及硅油纸制成；其中发热袋采用医用无纺布制作，发热袋内有铁粉、活性炭、蛭石、氯化钠、水组成的混匀物。温度范围：40℃-70℃、剥离强度不小于1.0N/cm、持粘性应不大于2.5mm
34	热奄包	100mm*120mm	盒	850	本品以发热袋、敷膜无纺布

					和含有压敏胶的无纺布及硅油纸制成；其中发热袋采用医用无纺布制作，发热袋内有铁粉、活性炭、蛭石、氯化钠、水组成的混匀物。温度范围：40℃-70℃、剥离强度不小于 1.0N/cm、持粘性应不大于 2.5mm
35	无砷失活抑菌剂	慢失 7-12 天	盒	5	
36	朗力慢失™消毒凝胶	1g/spritze	盒	5	
37	甘水湖牌抑菌剂	A 组分 10g/瓶 B 组分 10ml/瓶	盒	5	
38	暂时填充材料	30g 白色（暂封膏）	盒	6	
39	中医灸疗器具	督灸型 DJ-2 3 套/盒	套	10000	
40	无菌手术刀片	11# 100*1 碳钢	盒	10	产品采用 SK95（SK4）、T10 或 6Cr13 制成。产品安装于手术刀柄上，作切割软组织用。
41	烫熨治疗贴	90mm×110mm	盒	1680	产品供医疗机构作为烫熨疗法的热源用
42	理疗电极片（中医定向透药透皮肤电极贴）	60MM*90MM	袋	5000	
43	定向透药治疗仪专用电极	60×90 B 型 2 贴/袋	袋	5000	
44	听诊器	新型单用	只	10	用于听诊人体心、肺等器官活动声响变化。
45	棉签	竹制 8cm（2500 支/包）	包	81	皮肤、创面消毒处理时，涂抹药物或消毒剂的工具。不含药物或消毒剂。长度 8cm
46	远红外平喘止咳贴	儿童型 30mm*50mm	盒	4400	产品为急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引起的咳嗽、哮喘、痰多的辅助治疗。

47	朗力生物（II型）抑菌液	20ml	瓶	6	
48	洁芙柔抗菌洗手液	1L/瓶	瓶	768	1L/瓶
49	棉签	竹制 15cm	包	10	皮肤、创面消毒处理时，涂抹药物或消毒剂的工具。不含药物或消毒剂。长度 15cm
50	心普表面卫生湿巾	80 抽	包	1046	<p>1、结构配方：本品应由无纺布浸润复合双链季铵盐消毒液组成</p> <p>2、杀菌有效成分及含量：季铵盐含量（生产用液，以苯扎氯铵计）约为 2.0E/L~2.4 g/L</p> <p>3、产品性能：本品能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铜绿假单胞菌等</p> <p>4、适用范围：1)、医疗机构环境物体表面的清洁杀菌 2)、医疗仪器设备表面的清洁杀菌 3)、银行等公共场所及家庭的电脑、电话和工作台面等一般物体表面的清洁杀菌</p> <p>5、规格：不低于 80 抽/包</p>
51	一次性使用无菌芒针	0.35mm*75mm	支	10000	<p>一次性使用无菌芒针由针体与针柄组成。一次性使用无菌芒针针柄采用铜丝制成；针体采用 GB/T 4240-2019 中规定的 06Cr19Ni10 不锈钢丝制成。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供应。</p>

52	穴位贴敷治疗贴	50mm*50mm	盒	7000	产品针对人体特定穴位，对中医穴位起刺激作用
53	君乐牌皮肤黏膜碘消毒液	500ML	瓶	394	
54	守护嘉免洗手消毒液（喷洒型）	500ml/瓶 16 瓶/箱	瓶	455	
55	利器盒	YH-15L 方型（小开口）	只	630	方形、有效容积 15L、黄色、印有医疗废物标签、配件易于更换和单独更新、桶体材质：全新 PP
56	氧化锌丁香酚水门汀	粉 10g*2 液 7.5ml	瓶	5	
57	朗力生物（I 型）消毒液	20ml	瓶	5	
58	朗力牌（I 型）抑菌液	I 型	瓶	5	
59	除颤仪记录纸	80*20	卷	50	
60	君乐皮肤黏膜碘消毒液（原无痛碘）	500ML	瓶	394	
61	自热型泥疗敷料	70*100	片	800	产品适用于促进局部血液循环、辅助消炎、消肿和止痛
62	急性时相反应特定蛋白测定比浊试剂盒	200T	人份	12	
63	朗索三氯异氰尿酸消毒片	100 片/瓶	瓶	250	用于环境、物体表面消毒。
64	一次性使用无菌揸针	ZM2-6DL 0.25*2.0mm	支	560	产品供专业人员用于人体体表穴位（含耳穴）的表浅侵入式刺激
65	一次性使用无菌揸针	ZM2-10YDL 0.2*1.3mm	支	1200	产品供专业人员用于人体体表穴位（含耳穴）的表浅侵入式刺激
66	朗索测氯试纸	450cm/卷	卷	8	以碱性碘量为反应原理的有效氯试纸，适用于次氯酸钠、三氯异氰尿酸等消毒剂



					应用液的有效氯浓度测试。
67	酒精棉球	BJE-J-02-C 型 100 只/瓶	瓶	4000	酒精棉球:100 只/瓶 1、产品构成:产品由棉球、酒精组成。棉球大小、色泽均匀。无异物 2、产品性能:每个棉球完全被消毒液没润。酒精原料符合 CB26373-2010 ;所用的医用脱脂棉符合 YY 0330-2002 的要求。酒精棉球的酒精含量为 70%~78%。产品的初始污染菌数 ≤ 20cfu/g 并无致病性化脓菌、大肠菌群及真菌 3、包装:100 只/瓶 4、产品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68	一次性使用医用垫单	大	条	70	一次性使用医用垫单采用无纺布与薄膜复合而成,供临床护理时一般防护用。
69	医用无菌罩单	CZ220cm*90A	条	100	
70	压力绷带	内径×外径(mm) : 5×7	米	210	
71	粘贴伤口敷料	9cm*15cm	片	150	
72	酒精棉球	BJE-J-02-C 40 只/瓶	瓶	9000	酒精棉球:40 只/瓶 1、产品构成:产品由棉球、酒精组成。棉球大小、色泽均匀。无异物 2、产品性能:每个棉球完全被消毒液没润。酒精原料符合 CB26373-2010 ;所用的医用脱脂棉符合 YY

					0330-2002 的要求。酒精棉球的酒精含量为 70%~78%。产品的初始污染菌数 ≤ 20cfu/g 并无致病性化脓菌、大肠菌群及真菌 3、包装：40 只/瓶 4、产品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73	朗索复合碘消毒液	60ml/瓶	瓶	1200	60ml/瓶
74	营养琼脂培养基	Φ90mm	块	90	用于分离培养出常见的易于生长的一般细菌，不具备对细胞的增殖、诱导、分化功能，培养后的细胞用于体外诊断。
75	医用脱脂棉	0.3g*25G/袋(灭菌棉球)	包	7200	由 100%天然棉花经脱脂、漂白、加工制成。应灭菌。
76	纱布绷带	A 型 10*600cm	卷	1500	为纺织加工而成的卷状的材料。其形状可以通过绑扎的形式对创面敷料进行固定或限制肢体活动，以对创面愈合起到间接的辅助作用。非无菌提供，一次性使用。不与创面直接接触。
77	一次性使用医用供氧管	HY-Y B 型 成人	根	2100	用于临床护理
78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HCG) 检测试剂条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条型：100 人份/盒	人份	500	
79	一次性使用心电电极	988W50	片	1000	适配于心电图机使用
80	粘贴伤口敷料	6cm*10cm	片	150	
81	一次性使用吸痰管	4.00mm (F12) 带手套	只	80	一次性使用吸痰管由管身与接头连接组成，管身与接头

					采用符合 GB/T15593-1995 要求的软聚氯乙烯塑料制成。公称外径为 4mm，该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82	医用胶带	PE 910×1.25	卷	7680	带状，非弹性，不与创面直接接触。粘贴部位为完好皮肤。主要组成成分为基材(无纺布、P 薄膜、离型棉质)、压敏胶。
83	石蜡棉球	0.3g 2 粒/袋	包	420	重量：0.3 克/粒
84	一次性使用输液器 带针	BS257 0.6#螺口	付	51750	由针管、针座和保护套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针管材料采用 SUS305 不锈钢；针座、保护套材料采用 PP（聚丙烯）。用于人体皮内、皮下、肌肉和静脉注射或抽取药液时用。
85	生命体征检测仪	06000-005(耳温探头套)	只	1000	
86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20ml 1.2mm*38mm TW SB 纸塑 连针	支	864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20ml
87	检查手套	无粉 大号	付	10000	用于防止医生与患者之间的交叉感染。医疗检查过程中戴于检查者收不的用品。主要由聚氯乙烯糊用树脂、增

					塑剂、降粘剂和无毒钙锌复合热稳定剂等加工制成。采用无粉，在手套定型后表面涂一层水性PU试剂
88	检查手套	无粉 中号	付	45000	用于防止医生与患者之间的交叉感染。医疗检查过程中戴于检查者收不的用品。主要由聚氯乙烯糊用树脂、增塑剂、降粘剂和无毒钙锌复合热稳定剂等加工制成。采用无粉，在手套定型后表面涂一层水性PU试剂
89	检查手套	无粉 小号	付	10000	用于防止医生与患者之间的交叉感染。医疗检查过程中戴于检查者收不的用品。主要由聚氯乙烯糊用树脂、增塑剂、降粘剂和无毒钙锌复合热稳定剂等加工制成。采用无粉，在手套定型后表面涂一层水性PU试剂
90	尖底离心管 瓶身	10ml	支	18000	有效容积不小于10ml，底部尖，口部带螺纹，有盖子。可放入离心机中使用。
91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促凝管)13*100 红盖	支	45000	100根/盒，2ml，无菌型，由试管，添加剂，试管塞塑料帽、标签组成。
92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血糖管) 13*100 3ml	支	21600	100根/盒，2ml，无菌型，由试管，添加剂，试管塞塑料帽、标签组成。
93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1:9枸橼酸钠)血凝试验管 13*75	支	200	100根/盒，2ml，无菌型，由试管，添加剂，试管塞塑料帽、标签组成。

94	一次性多用采集容器	d27mm*h60mm	只	1000	
95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血常规管 EDTA-K2) 13*75	支	25200	100根/盒, 2ml, 无菌型, 由试管, 添加剂, 试管塞塑料帽、标签组成。
96	医用检查手套	优选 U0900 小号 无粉	只	20000	1、无粉氯洗工艺, 穿戴舒适度高 2、天然乳胶配方, 高弹高贴合 3、全掌纹理抓握设计, 符合人体工程学 4、乳胶无粉, 一次性使用, 非灭菌
97	医用检查手套	优选 U0900 大号 无粉	只	20000	1、无粉氯洗工艺, 穿戴舒适度高 2、天然乳胶配方, 高弹高贴合 3、全掌纹理抓握设计, 符合人体工程学 4、乳胶无粉, 一次性使用, 非灭菌
98	医用外科口罩	S1 型: 长方形挂耳 17cm*9cm 10只/袋	只	70000	医用外科口罩: 长方形 挂耳型 成人款 10只/袋 1、符合 YY 0469- 2011 《医用外科口罩技术要求》标准; 2、鼻夹 (1) 口罩上配有鼻夹, 鼻夹由可塑性材料制成; (2) 鼻夹长度为 10.5cm; 3、口罩带 每根口罩带与口罩体连接点处的断裂强力不小于 10N; 4、合成血液穿透性能佳, 口

					<p>罩内侧无出现渗透;</p> <p>5、细菌过滤效率 (BFE) [%]: 口罩对细菌过滤效率大于 99%;</p> <p>6、颗粒过滤效率 (PFE) [%]: 口罩对非油性颗粒的过滤效率大于 95%;</p> <p>7、压力差: 口罩两侧面进行气体交换的压力差小于 33Pa;</p> <p>8、阻燃性能: 口罩材料采用不易燃材料, 口罩离开火焰后燃烧不大于 0s;</p> <p>9、环氧乙烷残留量: 经环氧乙烷灭菌的口罩, 其环氧乙烷残留量不大于 0.5 <math>\mu</math>g/g;</p>
99	一次性使用医用帽子	中号	只	10000	
100	一次性使用医用腰盘	腰形 175*105	只	36000	高透塑料材质, 供一次性换药使用, 产品为无菌包装。
101	一次性使用敷料镊	双支 QJ-FLN-01	根	6000	产品由一对尾部叠合的叶片组成。镊端有齿。非无菌提供, 一次性使用。用于临床外科换药时夹持敷料用。
102	外科纱布敷料	7.5cm*7.5cm-8P 5片 /袋 25袋/盒 32盒/ 箱 灭菌型(纱布片)	片	88000	医用无纺布材质
103	一次性使用静脉采血针 (原配套用针)	A-2 0.7*25	支	25000	本产品主要用于临床供配套一次性使用输液(血)器或注射器对人体静脉输注药
104	医用无敏透气胶布	A型 7cm*7cm	片	1000	
105	压舌板	16cm 竹质 单支	根	10000	长度为 16cm, 由木质或其他材料制成, 用于检查时压低

					舌部。
106	外科纱布敷料	7.5cm*7.5cm-8p 100片/包 50包/箱 普通级(纱布片)	片	22000	医用无纺布材质
107	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	I型 0.7 (0.7*25 I TW LB 单翼 B)	支	1000	由针管、针座和保护套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针管材料采用 SUS305 不锈钢；针座、保护套材料采用 PP (聚丙烯)。用于人体皮内、皮下、肌肉和静脉注射或抽取药液时用。
108	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	I型 0.55 (0.55*20 I RW LB 单翼 A)	支	3000	由针管、针座和保护套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针管材料采用 SUS305 不锈钢；针座、保护套材料采用 PP (聚丙烯)。用于人体皮内、皮下、肌肉和静脉注射或抽取药液时用。
109	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	0.6*25 单翼	支	6000	由针管、针座和保护套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针管材料采用 SUS305 不锈钢；针座、保护套材料采用 PP (聚丙烯)。用于人体皮内、皮下、肌肉和静脉注射或抽取药液时用。
110	针灸针	0.25*60mm (平柄针)	支	14000 0	以 GB/T4240 规定的不锈钢丝材料经磨尖后由无氧铜丝缠绕成针柄制造而成，质量标准符合 GB2024-1994 规定。针柄型式为平柄针，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111	医用输液贴	PY1 JM7*4B-5	片	78800	由聚乙烯膜或非织造布、敷

					芯(含或不含)、医用压敏胶、防粘隔离纸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产品无菌。7cm*4cm。五片装
112	一次性使用化验杯		只	36000	有效容积不小于 10ml, 一次性使用。
113	一次性使用服药杯	中园片杯	只	12000 0	
114	C 肽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人份	40	
115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每盒 10 人份	人份	20	
116	N 末端心房利钠肽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40 人份/盒	人份	40	
117	白介素—6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人份	40	
118	肺炎支原体 IgM 肺炎衣原体 IgM 呼吸道合胞病毒 IgM 腺病毒 IgM 柯萨奇病毒 B 组 IgM 联合检测	40 人份/盒	盒	50	
119	肌红蛋白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40 人份/盒	人份	40	
120	肌酸激酶 MB 同工酶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40 人份/盒	人份	40	
121	甲型 / 乙型流感病毒抗原检测试剂 (免疫层析法)	每盒 10 人份	人份	50	
122	降钙素原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人份	40	



123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人份	40	
124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人份	110	
125	心肌肌钙蛋白 I 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40 人份/盒	人份	40	
126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5L	盒	4	
127	胰岛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人份	40	
128	急性时相反应特定蛋白测定比浊试剂盒	AStep 200T（全程全血 hsCRP+常规 CRP）	盒	60	
129	针灸针	0.25*40mm（平柄针）	支	10000	以 GB/T4240 规定的不锈钢丝材料经磨尖后由无氧铜丝缠绕成针柄制造而成，质量标准符合 GB2024-1994 规定。针柄型式为平柄针，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130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1ml 0.45mm*16mm（RWLB 红刻度 上海纸塑）	支	57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SUS304）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注射针规格 0.7mm*35mm。
131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2ml 0.55*25, 纸塑	支	300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

					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注射针规格 0.7mm*35mm。
132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2ml 0.6mm*32mm TW LB 纸塑	支	66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注射针规格 0.7mm*35mm。
133	压力蒸汽灭菌生物培养指示剂	1262	支	100	
134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50ml 1.2mm*38mm TWSB 直口 纸塑	支	3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注射针规格 0.7mm*35mm。
135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5ml 0.7mm*32mm TW LB	支	40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

					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注射针规格 0.7mm*35mm。
136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5ml 0.5mm*38mm, TWLB 纸塑	支	1500	针管和保护套构成。外套、芯杆为聚丙烯材料，活塞为橡胶材料。注射针的针座、保护套为聚丙烯材料，针管为不锈钢 (SUS304) 材料。已经环氧乙烷灭菌，无菌，打开包装即可使用。注射器规格 10ml，注射针规格 0.7mm*35mm。
137	一次性使用冲洗器	B 型	只	150	
138	医用灭菌包装袋	75MM*200M	卷	3	75MM*200M
139	复合面料氧气袋	SY-42	只	20	TPU 材质，储存氧气不漏气
140	医疗废物包装袋	平口型 70*80cm	只	73	平口式、黄色规格 70*80cm、材质：全新聚乙烯 PE 塑料、印有医疗废物标签
141	医疗废物包装袋	平口型 1.5 丝 50*56cm	只	52	平口式、黄色、单面厚度 1.5 丝、规格 50*56cm、材质：全新聚乙烯 PE 塑料、印有医疗废物标签
142	医疗废物包装袋	90×100cm	只	7	平口式、黄色、单面厚度 1.5 丝、规格 90*100cm、材质：全新聚乙烯 PE 塑料、印有医疗废物标签
143	洁芙柔免洗手消毒凝胶	500ml/瓶	瓶	480	500ml/瓶
144	紫外线灭菌灯	ZW36S24W (20 根/箱)	根	50	用于室内消毒使用，功率 40W
145	一次性使用口腔器械盒	II 型 (2-5-F1)	只	500	产品由口镜、镊子、探针、一次性使用帽子、检查手套、脱脂棉球、一次性使用口罩、

					托盘、围巾、口杯和垫巾共 11 种产品按不同配置组合成 13 个型号的产品。其中口镜、镊子、探针、一次性使用帽子、检查手套、脱脂棉球、一次性使用口罩 7 种组件采用具有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
146	一次性微量采血管	ZX 型 60 $\mu$ L	支	500	
147	理疗电极片	DK-01	贴	1800	
148	外科纱布敷料	10cm*10cm-8P 5 片/ 袋 灭菌型(纱布片)	片	100	
149	医疗废物收集箱	PP (大) 13kg	只	100	
150	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23G	支	500	配套真空采血器用于静脉采血。
151	一次性使用隔离衣	130cm*140cm 无纺布	件	2000	
152	一次性使用气管导管	3.5# 带囊/5.5# 带囊/7.0# 普通型 有囊	根	5	用于医疗部门在辅助气管插管插入时一次性使用
153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分离管)	13 $\times$ 100	支	100	100 根/盒, 2ml, 无菌型, 由试管, 添加剂, 试管塞塑料帽、标签组成。
154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肝素锂管)	13*100	支	100	100 根/盒, 2ml, 无菌型, 由试管, 添加剂, 试管塞塑料帽、标签组成。
155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橡皮筋	只	4000	
156	一次性使用无菌阴道扩张器	普通式 中号	只	400	普通式扩张器由上叶、下叶和手柄(锁扣有推式、扣式和螺旋式)组成; 即毁式扩张器由上叶、下叶、手柄和即毁装置组成。产品采用聚苯乙烯树脂(PS)制作。供妇

					科检查使用。
157	医用超声耦合剂	250g/瓶	瓶	320	
158	弹性绷带	7.5*450cm	卷	12	
159	医用导电膏	Z-101BA	支	6	供心电检查和电疗电极耦合用。
160	医用防护口罩	N95 折叠式	只	1600	
161	无菌医用缝合针	双支 三角 1/2 6*14	包	50	
162	医用真丝编织线（灭菌线团）	3-0# 5M（传统代号1）	团	40	
163	金刚砂车针	S0-21 5*1	板	4	不锈钢棒上粘附有微细的金刚砂颗粒，壮哉牙科手机上旋转使用，用于磨削牙齿
164	金刚砂车针	TR-25 5*1	板	4	不锈钢棒上粘附有微细的金刚砂颗粒，壮哉牙科手机上旋转使用，用于磨削牙齿
165	理疗用体表电极	HBDJ-B、7.5*7.5cm (10贴/袋)	袋	1020	由导电材、连接线（HBDJ-B型适用）组成。
166	神经和肌肉刺激器用体表电极	JZ-DJ-03A	包	1200	该产品由导电材料和连接线组成。导电材料接触皮肤表面，将刺激器输出的电刺激信号通过导电材料传导到皮肤。导电材料由高分子基材、导电层、水凝胶层和保护片组成，水凝胶层的材质为聚丙烯酸树脂、多元醇、电解盐、稳定剂和去离子水；高分子基材的材质为无纺布；导电层的材质为碳浆；保护片的材质为PVC，连接线由TPE外套和镀锡铜制成。
167	理疗电极片	(B带扣、CM2542YB)	片	2000	理疗电极片由导电硅胶层和

		月牙型 每袋 50 片			其他辅助层组成，不含药物成分。
168	医用红外干式激光胶片	MDI-HLJ-Q 20cm*25cm	张	1000	由聚酯（PET）片基包被银盐和保护层组成。用于作为诊断依据的医学影像（CT、MRI、CR、DR 等）的记录。尺寸 20CM*25CM
169	医用红外干式激光胶片	MDI-HLJ-Q 35cm*43cm	张	1000	由聚酯（PET）片基包被银盐和保护层组成。用于作为诊断依据的医学影像（CT、MRI、CR、DR 等）的记录。尺寸 35CM*43CM
170	载玻片	7107	盒	20	
171	通用粘接系统	41282 补充装 5ML	瓶	10	通用粘接剂可用于光固化复合树脂或复合体充填物充填各类洞型（G. V. Black 分类）前的粘接；与树脂水门汀配合使用粘固间接修复体；与树脂水门汀配合使用粘固贴面；粘接光固化复合树脂核材料或其他核材料；配合通用粘接剂激活剂，用于自固化或双固化的水门汀与核材料或复合树脂类充填材料的粘接；对复合树脂充填物或复合体充填物进行修补；可对复合树脂修复体、烤瓷熔附金属修复体和全瓷修复体进行口内修补，无需添加任何预处理剂；窝沟封闭剂的粘接
172	盛血管	1.5ml	支	30000	适用于检验科存放人体血液

173	透本试管	15*100 300支/包	支	27000	用于检验科存放样本
174	血糖试纸（葡萄糖氧化酶法）	100片/盒	盒	200	每张血糖试纸包含：葡萄糖脱氢酶-黄素腺嘌呤二核苷酸辅酶（GDH-FAD）（取自曲霉真菌属（Aspergillus sp.）），铁氰化物，其他成分（缓冲剂等）。血糖试纸瓶内衬有干燥剂。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检测指尖、前臂或手掌新鲜毛细血管全血中的葡萄糖含量。配套医院现有设备使用。

注：

上述清单为基本统计结果，并非完全完整清单。

### 三、 供应链服务要求

#### 1. 驻场人员：

中标人派驻人员，团队有明确的分工职责，项目团队人数与医院业务规模相适应，驻场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相关制度和要求。

#### 2. 服务内容：

1) 中标人应在三个月内整合原医院检验科供应商，完成集约化供应链的相关设置和安排，便于医院管理；

2) 中标人根据医院现有的临床服务配送点，结合自身特点，提供医院耗材、试剂集中配送供应方案；

3) 中标人为医院耗材、试剂的医院内部仓储管理、信息化建设、物流服务、质控管理等供应链延伸服务提供有效支撑和保障。

4) 中标人供应产品的型号规格和厂家由医院确认后，任何改变应经过医院书面同意并及时更新《物资供应链目录》。

5) 采购人经审核的物品采购订单能被中标方即时通过信息系统接收并组织供货。

6) 对医院内使用的医疗物资包括耗材、试剂可通过信息系统、智能化设备及专

业人员等提供精确化管理服务，提供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硬件、软件投入。

7) 中标人为医院免费投入耗材、试剂智慧物流相关软硬件设备及人员，其中常驻管理人员至少配备 2 人（每家社区至少配备 1 人），医院为中标人的服务费签约及收取提供必要的协助。

8) 协助医院建立和完善二级库管理制度、定期盘点核对，确保账实相符；耗材试剂结算以二级库实际消耗量为准。

9) 根据医院现有信息网络条件完成耗材试剂信息化改造、实现耗材试剂全面信息化管理。

10) 为确保采购人信息数据安全，中标人提供软件需符合三级等保要求，云服务器部署的云机房需提供三级等保证明材料。

11) 如因国家法规政策变更导致服务无法延续，采购人对中标人的前期投入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3. 硬件要求：

1) 投标人为满足采购人试剂耗材配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应配备相应智能管理软件、硬件及物流设施设备；

2) 具体配套内容在中标后经双方协商确认，并在合同中明确。

### 4. 仓储要求：

1) 投标人须有完整的物流供应链体系及物流供应链设施设备、场所等。

2) 对医院内部库房按照耗材、试剂及后勤物资的物流管理要求进行改造。

### 5. 物流服务：

1) 投标人应具备物流配送能力。

2) 必须保证耗材、试剂等物资送达医院时符合医院的质控要求。

3) 医院内部的耗材、试剂的物流采购、发票录入、验收、上架、移库、申领、调拨、调剂辅助等相关操作由投标人提供，要求提供服务方案，明确具体内容。

### 6. 质量控制体系：

1) 中标人提供包括医疗材料的证照管理、仓储、质量保证、有效期管理、领用消耗原始记录管理在内的质控要求的响应方案。

2) 产品质量管控，针对医院内使用的医疗材料提供质量体系说明。

3) 服务流程质量管控，提供针对服务流程的质量管控体系流程说明。



4) 中标人提供的相关服务必须满足且仅限于国家药监局、上海市药监局和上海市医疗器械质控中心的质控标准（当质控标准有变更时，必须及时修正并满足）

7. 应急响应：

1) 采购人在目录内急需的医用物资（耗材、试剂），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货。在目录外的急需医用耗材，采购人应提前 1 个小时电话通知中标人，并与事后补充提交《紧急供货申请书》，中标人在能力范围内，以最短时间组织货源，尽力满足采购人紧急需求。

2) 中标人应在 15 天内将耗材及试剂等常规物资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2 天内将紧急物资配送到货。

3) 中标人提供的耗材及试剂应急物资储备应满足医院 30 天以上需求。

#### 四、 技术要求

(一) 耗材供应链建设目标

1. 建立覆盖配送商、临床使用科室、物资管理部门及相关的财务、医保、物价部门之间一体化的供应链管理平台，实现物资从科室提出需求到采购、入库、配送出库、消耗的全过程管理；

2. 实现资质证照全面管理，对配送商、厂家、产品、授权书等管理，证件近效期提醒、到效期报警；

3. 实现院内重要物资的数量或成本管控管理，实现可收费材料的流程管理与不可收费材料的成本控制，从科室领用申请源头即对不可收费材料进行成本的事前控制。对管控物资进行大数据分析，智能商业报表展现，红线预警，提前通知相关部门的重点管控物资的使用情况；

4. 以服务临床一线为出发点对传统业务流程进行改造，实现对二级消耗点主动配送服务模式，保障二级消耗点供给安全，降低临床医护人员科室库库存管理负担，解放临床医护人员，使其回归临床；

5. 实现物资采购过程的全面电子化管理，对院内物、款、票等线上化管理，减少订单的差错率，对整个订单流程可追溯，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6. 支持物资大仓零资金库存管理减少医院库存资金积压；通过定数补货机制实现耗材的合理备货，保障临床使用；

7. 实现批号效期管理，近效期先出，杜绝浪费；

8. 实现数据分析应用的长效机制，全面掌控医院运营中的每一个细节。通过丰

富多样、直观清晰的统计图快速掌握全院各项经营指标，为院领导提供及时正确的决策依据，也有利于提高监控管理的执行效率。通过多角度多种指标的图表分析，对科室工作量、效率和质量不同层面的剖析，以便及时调整管理方式，促进全科经营高效发展，掌握自身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有效进行工作改善；通过对病案病种科学的数据分析检索，为提高诊治、医护工作质量提供数据理论支撑；

## (二) 耗材供应链软件功能要求

### 1. 供应链协同平台技术要求

- 1) 支持商品主档、企业主档管理，支持耗材目录与企业商品对码等，支持耗材图片采集及上传。
- 2) 支持商品及企业资质证照采集、审核、维护管理，支持商品证照授权链管理，对过期证照有自动提醒及通知功能，对过期证照自动停用。
- 3) 平台具有药监全分类产品字典标准数据库，可实现通过产品注册证号自动对码完成字典信息初始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支持与院内系统对接，有标准接口，接收处理订单、制作配送单，支持平台根据院内需求进行赋码和打码。
- 5) 支持结算数据管理，自动获取院内定期结算数据，并与发票自动勾稽，支持供应链服务费的维护与结算生成。
- 6) 支持通用接口管理，从平台可维护企业端接口及与医院端接口；

### 2. 耗材供应链院内物流管理系统技术要求

#### 1) 中心库房管理要求

- a) 支持手工及自动采购计划生成，审核（由医院方进行最终审核和确认）、自动按供应商拆分后发送，支持收货地址的维护和管理、订单退货管理；
- b) 支持医院临采申领，有完整的临采管控和执行流程；
- c) 支持科室专科专用品种的申领转采购，申领单号随采购计划一并发送平台，经平台配送入库时自动识别科室申领单，实现一键直送科室入库；
- d) 支持科室产品包装的集中式管理，对同一品种，可实现不同科室不同包装发货设置；
- e) 仓库使用 PDA 上有完善的库存标签拆分、整合功能，实现中心库物资整零追溯管理，有完善的标签生命周期追溯模块，提供 PDA 相关功能截图；
- f) 提供完善的采购订单追溯功能，能够查看到完整的采购订单生成、拆分、配

送等追溯情况；

g) 有完善的配送商评价模块，提供带有实际场景业务的评价体系数据及分析结果展示；

## 2) 低值耗材管理要求

a) 支持低值耗材在不同仓库间的定数管理与数量管理两种模式，提供系统截图；

b) 支持科室申领（周期申领及紧急情况下的申领）、退货、库存查询等基本功能，支持科室耗材主动配送、扫码验收、扫码消耗等；

c) 支持科室耗材使用限额及限量管理，可针对特殊品种进行限制申领管理；

d) 支持门诊自费耗材依据处方方面向患者的申领、收费、发放管理；

e) 提供 PDA 盘点功能，支持盘点数据的断点传输；

f) 支持不同科室间的低值耗材的借调，并保留调拨轨迹；

## 3) 检验试剂管理要求

a) 支持检验试剂数量管理模式，严格执行批次管理；

b) 支持第三方冷链平台的集成与温湿度监控管理；

c) 支持第三方智能冷藏柜的集成与管理；

## 4) 结算管理要求

a) 支持同一品种，在不同科室的不同结算模式，提供案例医院的此类情况的结算数据报表；

b) 供应商可登录平台查看完整的结算期期初库存、期末库存及结算明细；

c) 支持上线初期老库存的管理，支持医院作为货主的期初结算处理；

d) 支持科室低值耗材单元包扫码结算；

e) 支持多供应商服务费计算及结算；

## 3. 供应链商业智能分析系统技术要求

1) 支持带有钻取能力的动态透视多层级联动分析功能；

2) 支持多种形式的商业智能数据分析，如柱状图、圆饼图、驾驶舱、曲线图等；

3) 支持供应链运营物流数据分析，包括：供应商到货率、保供率分析、仓库库存周转率分析、科室保供率分析、库存效期分析等；

4) 支持耗材合理性使用分析，包括：耗占比分析、耗材使用科室对比分析、高值耗材消耗异常分析；

5) 支持运营人员工作量绩效分析，包括：仓库验收工作量、打包工作量分析、

拣货工作量分析、配送工作量分析等；

#### 4. 项目运营“云服务”平台技术要求

- 1) 支持项目实施期间里程碑计划的管理及各实施节点任务的分派和跟踪管理；
- 2) 支持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计划的超期及超支预警，有效协助项目高效推进和管控；
- 3) 支持运营团队的运营任务分派、处理过程跟踪、工作量统计等；

### 五、 其他要求

1. 确保为本项目投入的硬件设备品牌和参数满足采购人要求，在项目实施期间所有的维修维保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并根据医院发展增加相关投入。如在试用期内有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品牌。
2. 中标人提供的软件系统其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根据医院需求产生的二次开发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二次开发产生的知识成果及其所有权由采购人及系统方共同拥有。
3. 根据实际需要与政府耗材采购阳光平台进行接口对接，由中标人承担所有的接口费用。
4. 实现医用耗材、试剂在院内智慧物流供应链管理，供应链运营服务商为医院提供耗材及试剂集中配送服务，解放医院医务人员，集中提供医用耗材供应，医院医务人员不再因医用耗材领取、使用和管理影响临床工作。
5. 投标人需提供具有软件著作权的厂商平台建设授权及售后服务保证，包括耗材供应链服务管理系统平台（若软件著作权属投标人的，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授权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资料）。
6. 供应链运营服务商、软件服务方需对院方医用耗材及试剂各项数据保密，避免泄密。
7. 中标人免费提供现场操作技术培训，对使用人员提供正规的整套系统及配套设施操作、维护等内容的培训。保证招医院相关人员能全面了解直至完全掌握系统的使用。

### 六、 质量规定

1. 中标人配送的医用耗材应符合国家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产品的品牌、规格、厂商和/或代理商应与医院耗材采购目录所载信息一致。
2. 采购人确认知悉，本项目下所有产品由厂家和/或代理商提供质量承诺，并由

中标人负责协同厂家和/或代理商负责处理由质量问题而引发的纠纷。

3. 中标人向采购人配送医用耗材时必须产品的有效期内送货。中标人配送产品出厂日期应保证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内。

## 七、 订货与配送

1. 采购人负责编报《物资供货计划》。中标人应按照供货计划组织采购，并按供货计划列明的交货时间将常规医用耗材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运输方式为【公路运输】，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采购人在目录内急需的医用耗材，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货。在目录外的急医用耗材，采购人应提前 1 个小时电话通知中标人，并与事后补充提交《紧急供货申请书》，中标人在能力范围内，以最短时间组织货源，尽力满足采购人紧急需求，因满足采购人紧急需求产生的额外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因紧急需求超出中标人能力范围导致中标人无法满足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中标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中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应按国家标准进行包装，包装必须保证完好且符合产品运输和储存合理要求，以防止产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人对产品有特殊包装和/或存储要求的，应于中标人发货前书面通知中标人，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4. 中标人提供的应急物资储备应满足医院 30 天以上需求。

## 八、 货物验收

1. 采购人接到中标人配送货物后，于 1 小时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采购人向中标人签发书面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在 1 小时内向中标人提出书面异议，并妥善保管该等货物。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验收异议后，经确认异议情况属实，且并非采购人责任造成，中标人应为采购人退换相关货物。

2. 采购人在使用中标人配送产品过程中发现有关质量问题时，应及时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应积极协助厂家和/或代理商协商解决，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中标人应负质量管理责任，并追溯厂家和/或代理商履行赔偿责任。采购人违反本条约定未履行及时通知义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采购人自行承担。在产品送检期间，采购人临床所需该产品暂由中标人提供的其他同类品种替代。

## 九、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

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A.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不限于):**

- (1) 资格条件响应表;
- (2)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3)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4) 投标函;
- (5) 承诺书;
- (6) 廉政承诺书;
- (7)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 (8) 报价分类明细表;
- (9)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
-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12)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并加盖红色公章;
- (1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截止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5) 质量保证、交货期保证承诺书;
- (16) 规格技术偏离表;
- (17)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B.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不限于):**

- (1) 类似业绩;
- (2)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
- (3) 实施方案;
- (4)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5) 人员配备;

(6)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7) 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上述表格(资质)及方案,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招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格式附件,**所有资质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需加盖红色公章扫描上传**。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当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其他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是评标的重要内容之一。

## 第四部分 合同协议

###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货物信息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等信息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2. 交货和采购

2.1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2.3 配送服务: 中标单位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请购清单按照要求进行配送,一般情况下5个工作日内供货。采购人要求提供当日配送服务(24小时以内),如发生紧急突发情况下供应商必须配合配送。

2.4 质保期: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2.5 交货状态: 验收合格。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选择其中较高的一项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甲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甲方可采取以下第1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 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甲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2) 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甲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每月按已确认的已配送产品清单、数量和金额，支付相应款项。**

## 8. 伴随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8.4 如有需要，乙方应负责办理采购货物的进口许可证或出口许可证。

##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_\_质量月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

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

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4.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

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5.2 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15.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3）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双方各执（1）份，一份报上海市财政局备案。

##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项目廉政保证书、中标通知书等。

20.2 供货方售后服务承诺书

20.3 其他相关文件。

20.4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5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22. 补充事宜

### [合同中心-其他补充事宜]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自动获取参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廉洁协议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为加强政府性财政资金项目中的廉洁建设，规范项目各方活动，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本市、本区有关财政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法律法规和廉洁建设规定，订立本廉洁合同。

一、甲乙双方应当共同自觉遵守国家和本市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和关于项目承发包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在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赞助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二）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高消费的娱乐活动。

（四）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五）不得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乙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

（六）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不得进行其他违反党的纪律、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在项目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二）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旅游、娱乐等活动或进入高档场所。

（四）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六）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项目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七）不得借甲方名义从事无关项目上的工作，擅自谋私利，损害甲方形象的一切行为。

（八）不得进行其他违反党的纪律、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 四、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应向甲方上级单位、上级单位党组织或纪检监察组织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合同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二）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三）甲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不力，维护党的“六大纪律”不力造成恶劣影响的，以及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



工作不坚决、不扎实，管辖范围内腐败蔓延势头没有得到有效遏制等行为的，由检察院组织对党委、纪委、党委书记、行政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等进行问责。

（四）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甲方根据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工程合同造价 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利益由甲方单位予以追缴。

（五）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被相关监管部门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刑事处罚，以及导致党员、国家监察对象被纪检监察组织追究党政纪责任的，根据情节轻重，经审定，给予相应期限不得参加本系统项目的惩戒；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五、本合同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

日期：

## 第五部分 格式附件

附件 1

### 资格条件响应表

（本表放置商务部分第一页）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 （响应内容 说明（是/ 否））	详细内容 所对应电 子投标文 件页次
法定基本条 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按国家规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6、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法定代表人 授权	1、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本表放置商务部分第二页)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页次
投标文件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承诺函》、《廉政承诺书》、《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等相关格式附件。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不少于 90 天。		
投标报价	1. 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 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 4. 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5.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 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 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0%。		
合同履行期限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付期、质保期	交付期、质保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本表放置商务部分第三页）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应内容说明 (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 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1	类似业绩			
2	产品功能、性能			
3	实施方案			
4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5	人员配备			
6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 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一览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核对并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核对及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  
\_\_\_\_\_

---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的投标。

- 一、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二、 不与招标人、其他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利益。
- 三、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四、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五、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 六、 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 七、 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标。
- 八、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签署承诺函时间： 年 月 日

## 廉政承诺书

兹我单位于参加 \_\_\_\_\_ 项目投标前作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招标投标相关制度，自觉遵守招标投标市场秩序，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恪守公平竞争原则，认真负责、诚实守信地参加招标投标活动。

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工作，不为谋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采购单位和个人、评审委员会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和为其购置与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钱物，或者邀请其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诚信履行合同，不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就采购的货物和服务的验收、质量问题处理、售后服务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若违背上述承诺，我单位接受采购单位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造成采购单位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签署承诺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7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6）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 开标一览表

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一旦中标不再调整。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分类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							
2	.....							
3	.....							
4	.....							
.....	.....							
合计		小写: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各投标人拟采取的竞争措施和优惠条件应在商务报价编制说明中详细列明，标后优惠条件一律不作考虑。

（3）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所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所有费用，采购人支付上述费用为完全的费用，无须支付其他费用。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5）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的采购清单明细逐一报价。

（6）报价总价须包含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

##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 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是否有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声明：

(1) 投标人必须按技术需求表的序号逐项填写本表，如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与技术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离”一列填写“无偏离”。

(2) 投标货物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在“是否有偏离”一列填写“有”，还需填写偏离说明，并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调整格式）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毕业院校及专业			所获荣誉		
证书编号					
从事项目经验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项目类型	
目前承担的任务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项目类别	

注：（1）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如有，并加盖公章）；

（2）项目负责人业绩经验证明资料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调整格式)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在本项目中 职务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拟参加本项目人员的详细情况表（一人一表）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调整格式）

1. 一般情况					
姓 名		年 龄		技术职务	
职 务		本合同中拟任 职务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学 历					
相关职业资格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2. 经 历					
年 份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类型、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 注

注：本表后应附身份证复印件、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如有，并加盖公章）

投标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质量保证、交货期保证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中标，最终实际提供的货物与投标时描述的实物样品不符的，承担本项目合同总价的\_\_\_\_\_%的违约金，并按照规定重新供货；交货期每延误一天，承担本项目合同总价的\_\_\_\_\_%的违约金。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 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3. 邮编:
4. 电话/传真: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 行业类型:

(二) 基本经济指标 (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 实收资本:
2. 资产总额:
3. 负债总额:
4. 营业收入:
5. 净利润:
6. 上交税收:
7. 从业人数:

(三) 其他情况: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 法人代表证明书

(法人投标)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代表本单位签署上述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相应法律均由我单位负责。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反面

# 法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代表投标)

本授权书声明: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 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 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受托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及盖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 反面

## 资格证明文件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 2、按国家规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如以分支机构（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总部/总所等）授权函；
- 5、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证明文件须加盖公章。**



### 投标人近三年来已承接的主要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完成情况

附：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与程序

### 一、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

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 (四) 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 价格评分:  $\text{报价分} = \text{价格分值} \times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审价})$

(2) 评标基准价: 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 评审价: 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其缺漏项价格,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不超过其投标报价 10%的,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其投标报价 10%的,其投标无效。

(4)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得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 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3、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三、投标评分细则

#### 综合评分法

市一嘉定医联体（上海市嘉定区真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医用耗材及试剂供应链服务采购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	0~30	<p>1、首先确定评选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选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p> <p>2、确定其他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报价得分=评选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最终报价*30*100%。分值保留二位小数点。</p>
类似业绩	0~5	<p>投标人近三年承接过类似业绩的（需附双方盖章的合同复印件关键页次）并加盖公章，每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没有不得分。</p>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	0~25	<p>根据所投产品的各项技术参数、质量、性能等</p>

		<p>进行综合打分。</p> <p>1、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质量、性能具有优越性，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1-25 分；</p> <p>2、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质量、性能合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1-20 分；</p> <p>3、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质量、性能较差，对招标文件要求响应度差的得 1-10 分。</p> <p>4、所有产品的技术参数不清楚、质量性能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分。</p>
实施方案	0~10	<p>根据招标需求提供的实施方案描述，提供合理的验收说明等内容以及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应急处理方案。横向比较、综合打分。</p> <p>1、方案详细充分且合理的得 8-10 分；</p> <p>2、方案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7 分；</p> <p>3、方案简单、笼统的得 1-4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不</p>

		得。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0~10	<p>根据所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包括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方案、应急响应人员安排等进行综合打分）。</p> <p>1、应急预案具有针对性、响应时间快的得 8-10 分；</p> <p>2、应急预案针对性较强、响应时间较快的得 5-7 分；</p> <p>3、应急预案针对性弱、响应时间慢的得 1-4 分。</p> <p>4、预案不合理或未做说明的，不得分。</p>
人员配备	0~10	<p>根据所提供的项目人员的资历、数量等进行综合评分。</p> <p>1、项目组成员配备充沛、具有丰富经验、资质的得 8-10 分；</p> <p>2、项目组成员配备整体合理可行、具有相关经验、资质的得 5-7 分；</p> <p>3、项目组成员配备较不合理，缺乏经验、资质的得 1-4 分。</p> <p>4、未做说明的，不得</p>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0~10	<p>根据提供的质量方针、服务承诺及奖罚措施等进行评分。</p> <p>1、质量方针和服务承诺具有针对性全面性且奖罚制度分明的得 8-10 分；</p> <p>2、质量方针和服务承诺较为全面的、奖罚制度可行的得 5-7 分；</p> <p>3、质量方针和服务承诺简单、奖罚制度可行性一般且存在缺陷的得 1-4 分；</p> <p>4、未作说明的，不得分。</p>

## 第七部分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 一、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琼

联系电话：021-39900836

传 真：021-39900836

联系地址：嘉定区嘉戩公路 328 号 603 室

邮政编码：201818

### 二、质疑函提交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当一式三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分包号；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质疑请求和主张；
- （四）质疑所依据的具体事实和根据（应当附有充足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及具体条款的内容；
-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应当向代理公司提交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事项、权限及有效期限。

### 三、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司将驳回质疑：

- （一）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 （二）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供应商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 （四）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规章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 四、附件：

附件 1：质疑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

## 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被质疑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上海馨戩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认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第几包）的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我们的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  
提出书面质疑。

一、具体质疑事项：

1、\_\_\_\_\_。

2、\_\_\_\_\_。

.....

二、质疑请求和主张：

\_\_\_\_\_。

三、事实依据、理由（事实陈述及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名称和具体条款）：

\_\_\_\_\_。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上海馨戩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注册地址位于\_\_\_\_\_的  
（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兹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  
姓名、所属单位、职务），其身份证号码：\_\_\_\_\_，为本公司的合  
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采购向  
代理公司提出质疑，其有权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做出相应决  
定。

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始终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地 址：\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公司名称：\_\_\_\_\_

(公章)

日 期：\_\_\_\_\_